

重点

注册门槛低,部分交友、婚恋网站成犯罪分子“钓鱼”平台

穿套假制服 变身“高富帅”

本报记者 尉伟

不到两年,来自潍坊的打工仔张某冒充警察、军官骗取了包括小丽在内的六名女子十余万元。值得一提的是,这六名女子都是通过一家交友网站发布征婚信息,张某也是在该网站注册会员,将自己伪装成“高帅富”继而开始行骗。

记者调查发现,由于注册门槛低、信息难审核以及监管上的空白,导致部分交友、婚恋网站信息虚假,成了骗子、酒托等犯罪分子“钓鱼”的平台。

免费注册>>

姓名、身份证号全不用

6月5日上午,记者打开张某曾注册过的那家交友网站。首页上方,“严肃婚恋交友”的字样赫然入目,下方则是征婚男女的各色头像。不过,若想要查看详细信息或与对方联系,网站会提示要先“免费注册”。

点开免费注册后,记者要先填写一份资料,但无需填写姓名和身份证号码等信息,可由匿名和电子邮件替代。唯一验证的是,填写手机号码后,需要短信索取验证码。

不到5分钟,通过简单的资料填写、从网上随便找来的女子照片,记者将自己描绘成了一个有房、月薪万元的“白富美”。注册结束,网页上跳出了一个提示框,写有“本站作为一个信息平台,无法从技术、成本上保证每一条信息的真实性”字样。

再次登录网站,记者通过提示看到,短短两分钟,就有五名男子浏览了记者发布的征婚资料,两人还发来了站内信。

审核不严>>

网络会员信息真假难辨

“打工仔张某就是在这家交友网站注册会员,把自己伪装成‘高富帅’。”历下刑警一中队民警告诉记者,由于注册简单,一些不法之徒诸如婚托、酒托,用虚假身份作为幌子和诱饵,可以低成本、高效率地进行预谋犯罪,“正是对该网站‘严肃婚恋交友’的信任,加上张某又身穿制服,小丽才相信了同为会员的张某。”

不过,该网站会员也分等级,想要查看高级会员的信息,就需要交费并提供证件。

“此类交友网站注册门槛低、

信息难审核甚至不审核,导致真假难辨。”省城一家婚介公司负责人说,为了聚集人气,一些交友、婚恋网站甚至对注册用户身份不予考察。

但并非所有网站都是如此。“像在我们这里征婚或是发布网上信息,需要一步步通过审核。”济南一爱情俱乐部的工作人员告诉记者,他们开辟了婚介网站,但征婚者需要先注册,然后本人拿着身份证、学历等相关证件过来,经过工作人员审核、同意后才能在网发布,查看其他注册会员资料。

无婚介资格>>

不少交友网站打“擦边球”

除了注册的门槛低、信息难审核外,记者还了解到不少打着所谓婚介或征婚旗号的交友网站其实不具备婚介介绍资格,借交友之名,行婚介之实。

“交友就是交友,它和婚介性质是不一样的。”中国社会工作协会婚介行业委员会副主任崔禾雨告诉记者,以济南为例,交友网站算是一个信息发布平台,它需要到工商管理部门进行注册登记。如果是婚介网站,那就需要民政部门先出具相应的证明,然后才能在工商管理部门注册登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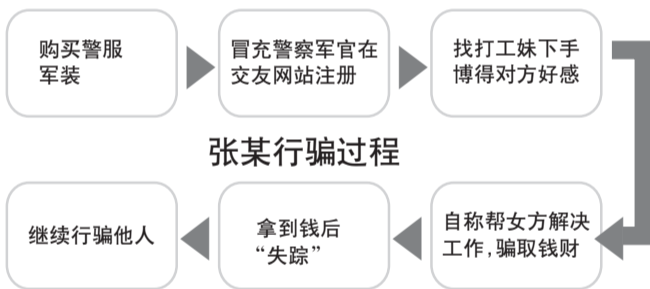
通过“百度”搜索,记者发现不少交友网站在广告词中大做文章,标榜自己是“最严肃”、“最专业”、“最安全”的婚恋网站。这对想要结婚的青年男女诱惑力不小。

2011年5月,刘女士将一家交友网站告上法庭。征婚的她通过该网站认识了一位自称某企业财务总监的男子。但交往后,刘某发现对方除性别之外,其他注册信息全部是假的。

此案最终以刘女士败诉告终。法院认为,该网站不是“婚介机构”,无法核实用户身份。



张某行骗时用的假警徽、肩章等物品。本报记者 尉伟 摄



法律空白>>

婚恋网站监管存难题

“正规婚介需要通过民政、工商的登记审核,还要有资质证、税务登记证等手续,场所、注册资金、人员等都有相应的要求。”省城一家婚介公司的工作人员介绍,而打着婚恋旗号的交友网站并不需要这些。

据了解,民政部门仅对经民政局备案的民办非企业类型的婚介进行管理,工商登记的经营性婚介则由工商部门监管。

“目前,国内尚未有法律可对婚恋网站进行有效约束,也没有明

确专门的部门进行监管、规范。”崔禾雨说。

据崔禾雨介绍,2010年,中国社会工作协会婚介行业委员会曾出台了《婚姻介绍服务国家标准》。虽未涉及网络婚介,但下一步,他们还将推出《婚姻介绍网络服务标准》。

“网络是虚拟的,若连真实姓名都没有,恋爱无从谈起。”北京市尚正律师事务所律师李长勇认为,要求注册会员提供真实的、可核查的个人信息是网络婚介的必然要求。

头条链接

小伙冒充警察 骗六女子十万

本报济南6月5日讯(记者 尉伟) 潍坊一打工小伙张某冒充警察、军官相亲,然后再以能给女友及其亲戚找工作为由骗取大量钱财后消失。近日,历下警方在莱芜将骗取了六名女子十余万元的张某抓获。

2013年初,二十来岁的小丽(化名)从临沂来济南打工。因自己年纪不小,父母催得又紧,单身的小丽在一家交友网站注册会员,并对外发布了个人信息。

很快,小丽收到了会员名为“方鹏”的人发来的站内信。方鹏告诉小丽,他是一名交警,起初小丽对其身份半信半疑,可视视频聊天时,她看到方鹏穿着警服,警号、肩章等一应俱全,便开始深信不疑。聊了一段时间后,小丽与方鹏热恋了起来。

不仅如此,方鹏说,他在济南有关系,可以把身为打工妹的小丽变成公务员,主动跟着小丽一起回到了临沂老家。

对于这个“上门女婿”,小丽和家人甚为满意。而得知小丽的弟弟工作还没有着落,方鹏表示,“我找济南的朋友,正好给你们俩一起解决了。”紧接着,方鹏话锋一转,“找人办事需要打点,偏偏我最近手头有点紧。”小丽和家人随即凑了近三万元现金塞给了他。

让小丽意外的是,刚一回济南,方鹏连人带钱没了踪影,于是赶紧报警。接到小丽的报警后,历下刑警一中队的民警立即展开调查,并最终锁定了犯罪嫌疑人,方鹏其实就是潍坊来济的打工仔张某。

目前,民警初步查实,受害者不只小丽一个人,张某冒充警察、军官骗取了六名女子十余万元。而此案,警方仍在进一步调查审理中。

相关新闻

跨三省骗婚 12人团伙获刑

据新华社沈阳6月5日电 辽宁省阜新市中级人民法院近日宣判一起跨辽宁、内蒙古、吉林的罕见骗婚案,骗婚团伙12名被告人犯诈骗罪,一审分别被判处3年至8年不等有期徒刑,并被处罚金。

2011年,27岁的辽宁阜新蒙古族自治县沙拉镇农民吴越认识了本县富荣镇“媒公”谭大海。谭大海领着吴越来到内蒙古自治区乌兰浩特市,通过当地“媒公”王财与女孩郭宇见了面。经两位“媒公”说合,郭宇说:“吴越出7.7万元彩礼,我立即到阜新登记。”8月4日,吴越凑够7.7万元彩礼交给郭宇,当天两人办理结婚登记。但3天后,郭宇“失踪”,于是吴越报警。2012年3月,郭宇落网,此后,谭大海、王财等另外11名骗婚团伙成员也被抓获。

法院经审理查明,以谭大海、王财为首的12人骗婚团伙为谋取非法利益,两年间,在辽宁、吉林、内蒙古行骗数十起,其中最少的一次要彩礼3万元,最多的一次要11万元,共计骗取钱款150余万元。

从未见面,男子被女网友骗120万

法院判处女子有期徒刑10年,因其处哺乳期暂予监外执行

本报日照6月5日讯(记者 王裕奎 通讯员 隋秀芹 王晓) 虚构姓名、年龄、婚史等信息,从网上骗取从未谋面的男网友120万元财产,4个月时间内挥霍一空,近日,日照市东港区一26岁女子因犯诈骗罪,被日照市东港区法院判处有期徒刑10年,并处罚金50万元。

2011年1月,家住青岛市南区30岁的孙某在网上认识了24岁的李雪(化名),李雪自称老家在青岛四方区,现在日照工作。由于孙某刚离婚不久,两个人聊得很投机,4个月后就确立恋爱关系。之

后,孙某向李雪提出见面要求,但对方称孙某刚离婚不久,现在两人见面影响不好,孙某便没有再提见面的事。

6月,李雪以想开一家服装店为由,让孙某出7万元投资,以维持服装店正常运营为由,李雪又向孙某索要钱款40万。后来,李雪提出买拆迁房,拆一套能回报两套,孙某给李雪汇款42万。在4个月时间里,孙某前后共给李雪汇款120余万元。

2011年10月,孙某和日照的一位朋友说自己在日照某商场开了一家服装店,没想到朋友却告诉孙

某,这家商场早已倒闭。听后,孙某恍然大悟,于2011年11月底向日照警方报案。12月14日,李雪被警方抓获。

李雪被抓后,对犯罪事实供认不讳。李雪本姓王,不仅已婚,而且于当年7月育有一子,抓获时尚处哺乳期。

据王某交代,2011年1月,其与孙某在网上相识,聊天过程中发现孙某很有钱,便打起了歪主意。同年4月,她与认识一年多的日照男友结婚,但并没有将结婚的事告诉孙某,相反,她还更改年龄,使用化名与孙某谈起了恋爱。为了骗取孙

某信任,她从网络上搜了一张年轻美女的照片,谎称是自己,没想到孙某没有丝毫怀疑。

2013年4月1日,东港法院对王某诈骗一案作出判决。法院审理认为,被告人王某化名“李雪”,隐瞒已婚事实,在取得孙某信任后,虚构了与孙某合作做生意、购买拆迁房、投资沿街房等事实,隐瞒了用该钱款购买自住房屋、汽车等物品的真相,其行为已构成诈骗罪。综合各量刑情节,对其判处有期徒刑10年,并处罚金人民币50万元。考虑到被告人王某正在哺乳期,法院同时决定对王某暂予监外执行。